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5年7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兴蓉集团”)的通知，兴蓉集团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

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兴蓉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,255,706,39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2.05%。

二、增持目的和方式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兴蓉集团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(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)，根据市场情况，适时择机增持公司股票，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兴蓉集团承诺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。
- 2、本次增持不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

定的情形。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。

3、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7月16日